**2021年唐山市部门绩效（草案）**

**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**

**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编制**

**唐山市财政局审核**

**目 录**

[**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及保障措施 3**](#_Toc60173313)

[**预算项目绩效表 7**](#_Toc60173314)

# 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及保障措施

**一、部门总体绩效目标**

**一、部门总体绩效目标**

2021年，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及中央、省、市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系列会议精神，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，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“两个率先”目标，唐山在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省、美丽河北中担重任、挑大梁贡献法院力量。总体绩效目标为：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，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，积极推进我市平安建设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;改革涉诉信访工作，推动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内解决；落实司法为民措施，保护被侵权人合法利益，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；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，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。

**二、 分项绩效目标**

1. 完成案件审判、案件判决执行、审判管理和司法技术辅助工作

**绩效目标：**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第一、二审案件，依法完成死刑案件复核工作，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、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和司法技术工作。

**绩效指标：**案件结案率≧95%、发回重审率≦3%、案件流程公开率≧100%

2. 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，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

**绩效目标：**改革涉诉信访工作，推动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内解决；落实司法为民措施，保护被侵权人合法利益，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。

**绩效指标：**司法救助资金发放率≧100%

3. 完成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工作

**绩效目标：**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，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，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；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，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，树立法院良好形象。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；管理全市法院司法行政工作；承办其它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。

**绩效指标：**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≧95%

**二、目标规划及保障措施**

2021年，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及中央、省、市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系列会议精神，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，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“两个率先”目标，唐山在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省、美丽河北中担重任、挑大梁贡献法院力量。为确保2021年市法院工作计划圆满完成，必须突出以下几个方面做好保障措施：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层层压实责任。严格落实主体责，强化“一把手”第一责任人意识，分管院领导要履行好“一岗双责”，院庭长带头以上率下狠抓工作落实，努力形成一级做给一级看，一级带着一级干的良好氛围。切实把服务发展大局、提升审执质效、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、深化司法改革、加强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，力争做到各项工作协调发展、相互促进、相得益彰。积极按照“五个一”工作机制，制定具体细化的任务清单、责任清单、措施清单、效果清单，量化具体指标、时间进度和质量要求，推动工作项目化、项目目标化、目标责任化。

（二）细化改革措施，奋力提质增效。坚持问题导向，根据实际不断修改完善司法改革相关制度措施。建立科学的考评机制。不断增强考核办法系统化和信息化水平，破解手动操作完成任务量庞大、周期较长、效率不高等问题，使考核工作更加高效、便捷、公开。加强新型办案团队建设，用足用好中央关于聘用制书记员管理改革政策，配齐配优新型审判辅助力量。健全新型审判监督管理机制，运用信息化思维和手段推动审判监督管理制度转型，推动审判监督管理向全院、全员、全过程的实时动态监管转变。

（三）强化工作标准，推动进位争先。以“争第一、创唯一”高标准，对标先进单位，以事争一流的劲头推动工作横比争先、纵比进位，确保各项工作在全省法院系统中位次前列、质效更优。要瞄准目标不放松，着力培树先进典型，学先进、找差距，想措施、定目标，改变相对落后的局面。在审判质效和人民群众满意度方面要努力持续进档升级，先进基层院争取进入全省前十并保持增量，暂时落后基层院要全部退出全省178个基层法院后二十名并持续进位。以实际成效，为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目标提供更优质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（四）强化督导考核，持续跟踪问效。聚焦审判执行、涉诉信访、扫黑除恶、信息宣传、安全保卫等各项工作，将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内容，实施台账管理，严格督导问效，考核结果作为干部提拔使用、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。健全完善常态化督导机制和综合考评机制，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、明察暗访，及时通报情况、整改问题，对工作不力、落实不到位、造成严重影响的，严肃追责问责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

# 预算项目绩效表

**306002 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编码 | 306002B21DX0001 | | 项目名称 |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史馆建设经费 | |
| 项目资金主要用途 | 项目预算资金70万元，全部为财政资金，来源于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，主要用于项目场地改造、设备采购安装、雕塑制作费和设计费支出。 | | | | |
| 资金支出计划(累计进度%) | 第一季度 | | 第二季度 | 第三季度 | 第四季度 |
| 25.00 | | 50.00 | 75.00 | 100.00 |
| 绩效目标 | 真实客观反映唐山法院的创建、变迁、发展全过程，体现唐山地区司法改革进程；  传承法院历史文化、记录唐山地区法制进程、提升唐山知名度，促进河北法院文化建设。 | | | |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改造院史馆面积 | 改造院史馆面积 | 1000平方米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质量指标 | 工程完成率 | 工程完成率 | 100%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时效指标 | 工程完成时限 | 工程完成时限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资金完成率 | 预算资金完成率 | 95%以上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 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提升唐山法院知名度 | 提升唐山法院知名度 | 有所提升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 | 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 |  |  | 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85%以上 | 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编码 | 306002B21DX0002 | | 项目名称 | 审判执行辅助事务社会化服务费 | |
| 项目资金主要用途 | 项目预算资金850万元，全部为财政资金，资金由往年的公用经费调剂解决，具体来源：107.13万元为财政拨款， 507.87 万元为行政事业性收费， 235万元为罚没收入。主要用于该项目的委托业务费。 | | | | |
| 资金支出计划(累计进度%) | 第一季度 | | 第二季度 | 第三季度 | 第四季度 |
| 25.00 | | 50.00 | 75.00 | 100.00 |
| 绩效目标 | 有效缓和人案矛盾，提高审执质量；  加快案件流转，缩短案件审判周期；  灵活用工形式，规避劳资关系风险。 | | | |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结案率增长百分比 | 结案率增长百分比 | ≥2%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质量指标 | 项目完成率 | 项目完成率 | ≥100%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完成时限 | 项目完成时限 | 2021年12月底前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资金完成率 | 预算资金完成率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 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一审服判息诉率提高百分比 | 一审服判息诉率提高百分比 | ≥2%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 | 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 |  |  | 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群众满意度 | 85% |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安排 |